

民數記 第五章 營地的潔淨

- 一. 個人身體的潔淨 (民數記五 1-4)
 1. 不潔淨的，都出營外去。
 2. 這營是耶和華所住的。
- 二. 與神關係的潔淨 (民數記五 5-10)
 1. 犯了罪，干犯耶和華。
 2. 原數賠償之外，另外加上五分之一，給予他虧負的人。
 3. 還要獻上贖罪的公綿羊，祭物中部分歸給祭司。
- 三. 婚姻關係的潔淨 (民數記五 11-31)
 1. 懷疑是夫婦同心的殺手，丈夫若懷疑妻子的忠貞，必然破壞同為一體的同心。
 2. 獻上疑恨的素祭，或稱思念的素祭。
 - i. 不可澆上油 (代表聖靈)，也不可加上乳香 (代表榮耀)。
 - ii. 因為是殘缺的素祭。是因人的懷疑而產生的。
 3. 等候神給她表白，一面等候榮譽的恢復，一面消去丈夫的疑心。
 - i. 若她真的犯罪，她就要承擔罪責；
 - ii. 她若清白，神要恢復她的豐盛 (懷孕)。

[祭司：在第五章這一切事情所處的地位！]

民數記 第六章 拿細耳人的條例

- 一. 拿細耳人的條例 (民數記六 1-21)
 1. 「拿細耳」就是「歸主」的意思。
 2. 無論男女許了特別的願，就是拿細耳人的願，要離俗(dedicate)歸耶和華。
 3. 清酒濃酒不可喝；不可吃、喝葡萄的製品；不可剃頭；不可觸碰死屍。
 4. 日期滿了，獻燔祭、贖罪祭、平安祭，然後剃頭。
 5. 聖經中[出名]的拿細耳人
 - i. 參孫
 - ii. 撒母耳

iii. 施洗約翰

二. 祭司為人祝福之語（民數記六 22-27）

1. 願耶和華賜福給你，保護你！
2. 願耶和華使他的臉光照你，賜恩給你！
3. 願耶和華向你仰臉，賜你平安！

民數記 第七章 會幕建立各支派領袖的獻禮

一. 每兩個首領奉獻一輛車，每首領奉獻一隻牛。（民數記七 1-11）

1. 兩輛車、四隻牛，交給革順子孫，供他們所辦的事使用。
2. 四輛車、八隻牛，交給米拉利子孫，供他們所辦的事使用。
3. 車與牛都沒有交給哥轄子孫，因為他們辦的是聖所的事，在肩頭上抬聖物。

二. 每天一個首領來獻供物（民數記七 12-88）

獻禮於出埃及第二年一月一日，至一月十四日，第二個逾越節之間完成。

-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|
| 1. 猶大支派的亞米拿達的兒子拿順。 | } | 東邊安營的支派 |
| 2. 以薩迦子孫的首領，蘇押的兒子拿坦業。 | | |
| 3. 西布倫子孫的首領，希倫的兒子以利押。 | | |
| 4. 魯本子孫的首領，示丟珥的兒子以利蒞。 | } | 南邊安營的支派 |
| 5. 西緬子孫的首領，蘇利沙代的兒子示路蔑。 | | |
| 6. 迦得子孫的首領，丟珥的兒子以利雅薩。 | | |
| 7. 以法蓮子孫的首領，亞米忽的兒子以利沙瑪。 | } | 西邊安營的支派 |
| 8. 瑪拿西子孫的首領，比大蒞的兒子迦瑪列。 | | |
| 9. 便雅憫子孫的首領，基多尼的兒子亞比但。 | | |
| 10. 但子孫的首領，亞米沙代的兒子亞希以謝。 | } | 北邊安營的支派 |
| 11. 亞設子孫的首領，俄蘭的兒子帕結。 | | |
| 12. 拿弗他利子孫的首領，以南兒子亞希拉。 | | |

民數記七 89：摩西進會幕要與耶和華說話的時候，聽見法櫃的施恩座以上，二基路伯中間有與他說話的聲音，就是耶和華與他說話。

排行	安營位置	支派	第一次點數	第二次點數	增減比例
3		利未	22,000	23,000	4.5%
4	東	猶大	74,600	76,500	2.5%
9	東	以撒迦	54,400	64,300	18.2%
10	東	西布倫	57,400	60,500	5.4%
5	北	但	62,700	64,400	2.7%
6	北	拿弗他利	53,400	45,400	-15.0%
8	北	亞設	41,500	53,400	28.7%
1	南	魯本	46,500	43,730	-6.0%
2	南	西緬	59,300	22,200	-62.6%
7	南	迦得	45,650	40,500	-11.3%
11	西	約瑟 以法蓮	40,500	52,700	30.1%
	西	瑪拿西	32,200	32,500	0.9%
12	西	便雅憫	35,400	45,600	28.8%
		總人口	603,550	601,730	-0.302%
		總人口+利未	625,550	624,730	-0.131%

兩次民數記 點數男丁 及利未人 的統計

如何從能打仗的男丁人數，估計以色列總人口？

人口估算方法	第一次數	
廿歲以上能打仗男丁	603550	
一個月以上利未男丁	22300	
30-50歲利未人	8580	
30-50歲利未人比例	38.5% (8580/22300)	假設
20-30歲的男丁	19.2%	20-30歲是30-50歲人口的一半
20-50歲男丁	57.7%	
20歲以下的男丁比例	40%	35%年紀分佈以色列人同利未人
所有以色列男丁	~ 1,000,000	~ 930,000
所有以色列男女	~ 2,000,000	~ 1,860,000 男人佔50%人口

民數記 第五章 營地的潔淨 — 續

三. 婚姻關係的潔淨 (民數記五11-31)

1. 懷疑是夫婦同心的殺手，丈夫若懷疑妻子的忠貞，必然破壞同為一體的同心。
2. 獻上疑恨的素祭，或稱思念的素祭。
 - i. 不可澆上油 (代表聖靈)，也不可加上乳香 (代表榮耀)。
 - ii. 因為是殘缺的素祭。是因人的懷疑而產生的。
3. 等候神給她表白，一面等候榮譽的恢復，一面消去丈夫的疑心。
 - i. 若她真的犯罪，她就要承擔罪責；
 - ii. 她若清白，神要恢復她的豐盛 (懷孕)。

[祭司：在第五章這一切事情所處的地位！]

民數記 第六章 拿細耳人的條例

一. 拿細耳人的條例 (民數記六1-21)

1. 「拿細耳」就是「歸主」的意思。
2. 無論男女許了特別的願，就是拿細耳人的願，要離俗(dedicate)歸耶和華。
3. 清酒濃酒不可喝；不可吃、喝葡萄的製品；不可剃頭；不可觸碰死屍。
4. 日期滿了，獻燔祭、贖罪祭、平安祭，然後剃頭。
5. 聖經中[出名]的拿細耳人
 - i. 參孫
 - ii. 撒母耳
 - iii. 施洗約翰

聖經中的拿細耳人

i. 參孫 (士師記十三 – 十六章)

『你要懷孕生一個兒子，所以清酒濃酒都不可喝，一切不潔之物也不可吃。因為這孩子從出胎一直到死，必歸神做拿細耳人。』(士師記十三7)

ii. 撒母耳 (撒母耳記上一 – 五章)

哈拿心裡愁苦，就痛痛哭泣，祈禱耶和華，許願說：「萬軍之耶和華啊！你若垂顧婢女的苦情，眷念不忘婢女，賜我一個兒子，我必使他終身歸於耶和華，不用剃頭刀剃他的頭。」(撒母耳記上一 10-11)

iii. 施洗約翰 (路加福音一章)

他在主面前將要為大，淡酒濃酒都不喝，從母腹裡就被聖靈充滿了。他要使許多以色列人回轉，歸於主他們的神。(路加福音一15-16)

民數記 第六章 – 續

二. 祭司為人祝福之語 (民數記六22-27)

1. 願耶和華賜福給你，保護你！
2. 願耶和華使他的臉光照你，賜恩給你！
3. 願耶和華向你仰臉，賜你平安！

民數記 第七章 會幕建立各支派領袖的獻禮

- 一． 每兩個首領奉獻一輛車，每首領奉獻一隻牛。（民數記七1-11）
 - 1. 兩輛車、四隻牛，交給革順子孫，供他們所辦的事使用。
 - 2. 四輛車、八隻牛，交給米拉利子孫，供他們所辦的事使用。
 - 3. 車與牛都沒有交給哥轄子孫，因為他們辦的是聖所的事，在肩頭上抬聖物。

利未子孫之職任

- 一． 哥轄子孫之職任
 - 1. 亞倫和他兒子把聖所和聖所的一切器具遮蓋完畢。
 - 2. 哥轄的子孫就要來抬，只是不可摸聖物，免得他們死亡。
- 二． 革順子孫之職任
 - 1. 抬帳幕的幔子和會幕，並會幕的蓋與其上的海狗皮和會幕的門簾。
 - 2. 院子的帷子和門簾（院子是圍帳幕和壇的）、繩子，並所用的器具。
- 三． 米拉利子孫之職任
 - 1. 抬帳幕的板、門、柱子和帶卯的座。
 - 2. 院子四圍的柱子和其上帶卯的座，橛子、繩子，並一切使用的器具。

民數記 第七章 會幕建立各支派領袖的獻禮—續

二． 每天一個首領來獻供物（民數記七12-88）

獻禮於出埃及第二年一月一日，至一月十四日，第二個逾越節之間完成。

民數記七89：摩西進會幕要與耶和華說話的時候，聽見法櫃的施恩座以上，二基路伯中間有與他說話的聲音，就是耶和華與他說話。